

今日关注

- 国务院：扩大房产税改革试点范围

财经要闻

- 证监会1月新批6家QFII
- 券商现场检查工作上半年完成
- 公司债公开发行拟取消保荐制及发审委制
- 证监会：管理证券资产超1亿私募机构须登记

东吴动态

- 东吴基金一季度基金经理接待日活动预告

理财花絮

- 浅谈指数基金投资的类别区分

热点聚焦

- 基金法修订配套细则6月前将密集公布

机构观点

- 海通证券：地产政策平稳，市场短期风险消退

旗下基金净值表

2013-02-20

基金名称	净值	累计	涨跌
东吴动力	1.2583	1.8383	2.38%
东吴轮动	0.7315	0.8115	1.18%
东吴新经济	1.0030	1.0030	1.83%
东吴新创业	0.9420	1.0020	2.73%
东吴新产业	1.0290	1.0290	2.18%
东吴嘉禾	0.7347	2.4547	1.83%
东吴策略	0.9516	1.0216	2.64%
东吴内需*	1.0000	1.0000	--
东吴保本	1.0270	1.0270	0.00%
东吴100	0.9610	0.9610	1.48%
东吴中证新兴	0.7440	0.7440	1.78%
东吴优信A	1.0463	1.0583	0.03%
东吴优信C	1.0323	1.0443	0.03%
东吴增利A	1.0470	1.0870	0.19%
东吴增利C	1.0400	1.0800	0.29%

注：东吴内需处于封闭期，上表为2013-02-08净值。

基金名称	每万份收益	7日年化收益
东吴货币A	0.6698	2.42%
东吴货币B	0.7372	2.66%

主要市场表现

指数	最新	涨跌
上证指数	2397.18	0.60%
深证成指	9645.87	0.99%
沪深300	2702.64	0.63%
香港恒生指数	23307.41	0.71%
道琼斯指数	13927.54	-0.77%
标普500指数	1511.95	-1.24%
纳斯达克指数	3164.41	-1.53%

今日关注

国务院：扩大房产税改革试点范围

国务院总理温家宝 20 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研究部署继续做好房地产市场调控工作。

会议指出，近年来，各地区、各部门认真落实中央关于加强房地产市场调控的决策部署，取得积极成效，投机投资性购房得到有效抑制，房地产市场形势逐步平稳。住房限购、差别化住房信贷和税收、增加土地供应等综合性政策措施，对合理引导住房需求、缓解供求矛盾、稳定房价特别是遏制一些热点城市房价过快上涨，发挥了关键作用。

会议指出，我国正处于城镇化快速发展时期，短期内热点城市和中心城市住房供求紧张格局难以根本改变，支持自住需求、抑制投机投资性购房是房地产市场调控必须坚持的一项基本政策。要保持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严格执行并完善有关措施，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会议确定了以下政策措施：

（一）完善稳定房价工作责任制。各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和除拉萨外的省会城市要按照保持房价基本稳定的原则，制定并公布年度新建商品住房价格控制目标。建立健全稳定房价工作的考核问责制度。

（二）坚决抑制投机投资性购房。严格执行商品住房限购措施，已实施限购措施的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和省会城市要在限购区域、限购住房类型、购房资格审查等方面，按统一要求完善限购措施。其他城市房价上涨过快的，省级政府应要求其及时采取限购等措施。严格实施差别化住房信贷政策。扩大个人住房房产税改革试点范围。

（三）增加普通商品住房及用地供应。2013 年住房用地供应总量原则上不低于过去五年平均实际供应量。加快中小套型普通商品住房项目的供地、建设和上市，尽快形成有效供应。

（四）加快保障性安居工程规划建设。全面落实 2013 年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基本建成 470 万套、新开工 630 万套的任务。配套设施要与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同步规划、同期建设、同时交付使用。完善并严格执行准入退出制度，确保公平分配。2013 年底前，地级以上城市要把符合条件的外来务工人员纳入当地住房保障范围。

（五）加强市场监管。加强商品房预售管理，严格执行商品房销售明码标价规定，强化企业信用管理，严肃查处中介机构违法违规行为。推进城镇个人住房信息系统建设，加强市场监测和信息发布管理。

会议要求进一步完善住房供应体系，健全房地产市场运行和监管机制，加快形成引导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的长效机制。

财经要闻

证监会 1 月新批 6 家 QFII

中国证监会昨日公布的 QFII 名录显示，1 月份证监会新批 6 家机构 QFII 资格，至此，QFII 总数增加到 213 家。这 6 家 QFII 机构分别为，宜思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第一金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投资管理公司亚洲私营有限公司、瑞银环球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EJS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据悉，2011 年下半年以来，监管层审批 QFII 资格的速度明显加快。根据证监会公布的名录显示，2012 年共有 72 家机构获批 QFII 资格。QFII 制度实施以来，整体投资运作平稳，增加了我国资本市场的长期资金来源，也推动了我国资本市场的国际化进程。（上海证券报）

券商现场检查工作上半年完成

证监会近日向系统内各有关单位发出通知，对 2013 年度证券公司现场检查工作作出了部署。证监会有关部门负责人介绍，2013 年度的证券公司现场检查，将在兼顾例行全面检查和巡回检查的基础上，重点针对证券公司近年来快速发展的资产管理业务开展情况和合规管理、风险管理机制健全与运行情况进行。

该负责人表示，随着证券公司改革创新措施的推进，证券公司自主经营的空间逐渐加大，新业务、新产品不断推出。为了防范经营风险，保护投资者利益，促进行业持续健康发展，有必要进一步强化对证券公司的事中检查和事后问责。他还说，为保证现场检查工作全面、深入、有效开展，证监会将调动全系统机构监管力量，按照分工负责、互相配合、全面覆盖的原则确定各方任务，发挥监管合力，共同做好检查工作。（中证网）

公司债公开发行拟取消保荐制及发审委制

记者 20 日获悉，监管部门日前向机构下发《公司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拟调整简化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审核流程，取消债券公开发行的保荐制和发审委制度。

关于上市公司债券发行审核下放证券交易所的有关内容，因涉及行政许可的法律规定，在暂行办法中未作规定，但将作为内部分工安排另行规定。分析人士认为，这意味着上市公司债券发行审核下放交易所或将在未来成行。

值得关注的是，虽然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未作调整，但审核流程将大为简化。原办法考虑到公司债尚处于起步阶段，引进了股票发行审核中已经比较成熟的保荐制度、发审委制度。但根据市场发展情况，征求意见的暂行办法取消了债券公开发行的保荐制和发审委制度。（证券时报）

证监会：管理证券资产超 1 亿私募机构须登记

继新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法将非公开募集基金纳入了调整范围后，针对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昨日，中国证监会公布了《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业务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暂行办法》），并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其中，《暂行办法》要求，阳光私募、PE、VC 等机构若管理产品投资公开发行的股份有

限公司股票、债券、基金份额等规模累计超 1 亿元人民币拟应到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

根据新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法,《暂行办法》将目前尚未纳入监管的、投资于公开发行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债券、基金份额以及证监会规定的其他证券及其衍生品种的私募基金纳入了调整范围,还包括新基金法第 154 条规定的“类基金”。(上海证券报)

东吴动态

东吴基金一季度基金经理接待日活动预告

本期嘉宾:投资副总监兼投资管理部总经理、东吴进取策略基金经理唐祝益先生

活动主题: 2013 年投资机会与建议

活动时间: 2 月 28 日(周四)下午 3 点 30 分-4 点 30 分

活动地址: 地下会议室一(大会议室)

参与方式: 1、电话参与

2、网站参与

3、微博参与

4、现场参与: 投资者可通过客服热线 4008210588 报名参加, 与基金经理现场交流。

理财花絮

浅谈指数基金投资的类别区分

近年来理财市场发生了很大变化,一方面是我国资本市场运行机制在不断完善,另一方面投资者也在不断成熟,而这个变化的表现之一便是指数基金这一类的被动投资产品在市场中的比重越来越大,逐渐受到投资者的重视和青睐。

海外基金业的发展历史表明,市场的效率越高被动投资的必要性也就越强,在国内市场监管环境、市场机制改善的前提下,被动投资的市场地位也会随之提高。数据显示,截至 1 月 24 日,我国被动投资型(指数)基金已经达到 228 只,市场占比 18.77%,规模为 3861 亿,占基金市场总资产规模的 13.69%。其发展壮大可以见一斑。

那么面对琳琅满目的指数基金产品,投资者应该如何选择呢?

众所周知,指数基金均为跟踪复制某一标的指数的表现,选择指数基金就是选择指数的过程。现行市场的指数纷繁复杂,但主要分为三类。

一是代表市场走势的宽基指数，这一类指数熟为人知，比较普遍，例如沪深 300、上证 180、深证 300 等。宽基指数的优势是该类指数具有较好的市场代表性，适合投资者长期配置，特别是个人投资者和养老金等中长期投资者。实践证明，投资在优良的市场代表性指数获取的长期收益能够战胜大多数主动投资，该类指数是投资者长期投资或阶段性投资的主要指数。

二是具有行业或板块代表性的行业指数，如航天指数、银行指数等，这种指数往往代表相关行业和板块的走势，具有鲜明的行业特征。投资者在选择此类指数的时候需要对相关行业有较好的判断，在行业转型、行业轮动的周期中把握投资机会。

三是基于基本面研究，从某一主题的长期投资价值构建的主题指数，如新近推出的央视 50 指数，以及中证技术领先指数等。这一类指数要求投资者对相关主题涉及的投资领域有相对清晰的认识，对国家产业政策有较好的把握。以央视 50 指数为例，该指数选取了 50 家样本公司，分别在“成长、创新、回报、社会责任、公司治理”五个维度选取了 10 家企业构成指数成分股，根据 2011 年的财务数据统计，虽然央视 50 成分股数量在 2000 多家上市公司中只占 2.5%，但是其利润占整个 A 股市场 37%，成分股既有大盘蓝筹，又涵盖成长性高的中小板，具有很强的投资价值。

虽然指数可以分类，但并没有优劣之分，不同类型的指数有不同的特点，投资者可以根据个人的财务情况、投资理念、投资时限等因素选择合适的指数基金进行投资。对于大部分想通过指数基金进行长期投资的投资者而言，选择一个代表性强、可投资性强的主流指数就至关重要。

热点聚焦

基金法修订配套细则 6 月前将密集公布

证监会 20 日公布《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业务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对合格投资者、管理人资格等做出明确要求。业内人士表示，征求意见稿的规定将有效排除风险承受能力较低的投资者，有利于保护投资者。

去年 12 月底全国人大通过修订后的《证券投资基金法》，将于今年 6 月 1 日起施行。权威人士表示，修订后的《证券投资基金法》约有 13 处需相关部门出台配套细则，预计 6 月 1 日前细则将密集公布。

有效防止变相公募

根据征求意见稿，在合格投资者方面，自然人需符合个人或家庭金融资产合计不低于 200 万元、最近 3 年个人年均收入不低于 20 万元、最近 3 年家庭年均收入不低于 30 万元三项条件中的任一条件；合格投资者投资于单只私募基金的金额不得低于 100 万元。

原全国人大财经委法案室主任朱少平表示，私募本身就是向风险承受能力较高的投资者募集资金，但目前实践中有投资者借钱投资私募的现象，导致私募成为变相的公募。征求意见稿对合格投资者的规定将

有效遏制此类不规范行为，保证私募的本质，从而保护投资者利益。

一些受访的私募从业人士表示，合格投资者的标准并不高，相关规定有利于实施，减少行业纠纷。北京星石投资首席策略师杨玲表示，私募行业的进入门槛较低，私募基金的投资风险较大，仅允许合格投资者进入能有效减少纠纷和社会性风险。

征求意见稿规定，公司、企业等机构投资者需满足净资产不低于 1000 万元的条件。上海某大型私募高级合伙人认为，目前私募行业的企业客户不多，但随着行业的规范，将有更多企业风险控制部门认可私募，从而为私募行业带来资金“活水”。

促使地下私募淡出

在基金管理人登记方面，征求意见稿要求证券资产管理规模超过 1 亿元的机构应当到基金业协会登记。此类机构不仅包括阳光私募，还包括 PE、VC 等机构。只要其管理的产品中投资于公开发行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债券、基金份额以及证监会规定的其他证券及其衍生品种的规模累计在 1 亿元以上，即应当进行登记。

杨玲表示，这意味着灰色的地下私募将逐渐淡出。一方面，证券资产管理规模超过 1 亿元的机构如果不到协会登记，将面临违规风险，一旦被举报很可能受到警告和处罚。另一方面，投资者也会对未登记的私募公司产生怀疑和不信任，此类机构即使业绩突出也很难得到扩张的机会。

征求意见稿规定，申请登记的机构还须满足实缴资本在 1000 万元以上、最近三年没有违法违规行为记录、有两名持牌负责人和一名合规风控负责人等条件。上海睿信投资董事长李振宁表示，“两名持牌负责人”意味着私募可能需经过资格考核才能获取相关牌照，意味着更严格的监管。（中证网）

机构观点

海通证券：地产政策平稳，市场短期风险消退

昨日上证综指在连续 2 日较大幅度下跌之后收涨 14.27 点，风格方面消费和成长较优，行业方面医药领涨（受益医改政策推进和 12 年业绩确定），金融、交通运输行业跌幅靠前。

地产政策平稳，市场短期风险消退。 国务院工作会议强调地产调控中大多数属于旧政重提，会议仅新提出扩大房产税试点； 两会新总理答记者问前市场对地产政策变化担忧大减； 参考 05 年以来行情，但纯估值修复行情接近尾声，盈利回升趋势不变。

市场强势望延续。1 月新增社保基金账户 30 个，创 4 年来新高，情绪面积极。继续持有 1 月 24 日建议加配的盈利弹性大的水泥、化纤塑料、机械等中游。

本周逆回购到期量 8600 亿元（22 日），叠加 19 日正回购 300 亿元，关注央行行为；关注将于 22 日公布的 201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及 1 月 70 个大中城市房价指数。

(本页无正文)

免责声明：本报告中的信息均来自公开资料，本公司力求但不保证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本报告及这些信息所表达的意见并不构成对所述证券买卖的出价或征价。本报告中的观点亦仅为参考不必然代表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或者其他关联机构的正式观点。

基金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所有基金绩效之信息，均为过去绩效，不代表对未来的绩效预测。

欢迎访问东吴基金公司网站：www.scfund.com.cn，客服热线：400-821-0588（免长途话费）021-50509666。